

105 年度 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中國化學會			
課程名稱	食品安全衛生分析技術班(第 2 期) [課程代號:92140]			
報名/上課地點	115 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 2 段 128 號 A409 / 中央研究院化學所 A108			
報名方式	採網路報名 1.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 2.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： 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 報名			
訓練目標	食品是人類賴以維生的物質，食品安全衛生與否，直接影響到國民健康。鑑於近年國內發生一系列重大食品安全問題事件，因此有關食品的安全相關法規、營養標示規範與評估、食品成分與殘留及分析技術是本項培訓之重點，希望藉由食品安全衛生管理之本質、食品之加工、生產及品保系統、食品之功能性檢驗與評估、食品之保鮮與安全衛生、食品安全衛生與檢驗、食品中殘留農藥及動物用藥檢驗方法介紹及方法確效、微量分析技術在食品應用之趨勢、FTIR 在食品與包材之分析儀應用、微波消化在食品與包材重金屬分析之前處理應用、微生物及其檢測在食品安全衛生之角色等課程內容，幫助學員提昇食品安全衛生及分析的技術。			
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	課程內容	日期	時數	講師
	食品安全衛生管理之本質。	8/6	2 小時	傅偉光
	1.食品之加工、生產及品保系統。 2.食品之功能性檢驗與評估。 3.食品之保鮮與安全衛生。	8/6	3 小時	陳禧瑩
	食品安全衛生與檢驗。	8/6	3 小時	曾素香
	食品中殘留農業用藥之容許量訂定及檢驗方法介紹： 1. 食品中殘留農藥及動物用藥之容許量訂定及檢驗結果判讀。 2. 食品中殘留農藥及動物用藥之檢驗方法介紹及方法確效。	8/13	2 小時	曾素香
	微量分析在食品應用之趨勢： 1.GC-MS 與 LC-MS 導論與應用。 2.重金屬微量分析及物種分析。	8/13	2 小時	陳石松
	1.FTIR 在食品與包材之分析儀應用：FTIR 原理、儀器簡介、應用說明。 2.微波消化在食品與包材重金屬分析之前處理應用：微波原理、微波系統簡介、應用說明。	8/13	2 小時	谷文
	微生物及其檢測在食品安全衛生之角色。	8/13	2 小時	朱兆秀
招訓對象及資格條件	1.招訓對象：高中職(含)以上。 2.補助資格條件：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 15 歲以上 (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)，具勞工保險、就業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 在職(保)勞工 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 (1)具本國籍。 (2)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。 (3)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、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，及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(4)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3.需繳交之證明文件： 學員基本資料表、身分證正反影本 2 份、1 吋照片 1 張、本人之金融機構存簿影本 1 份及其他特殊身分者之相關證明文件。			

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	依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線上報名網站完成報名之順序審核參訓資格，符合者依序通知，且於7天內繳交齊全相關證明文件並完成繳費及簽訂契約書者依序錄訓，逾期則由候補人員依序遞補。			
招訓人數	25人			
報名起迄日期	105年07月06日 12:00 至 105年08月03日 18:00			
預定上課時間	105年08月06日(星期六) 08:30-12:30、13:30-17:30； 105年08月13日(星期六) 08:30-12:30、13:30-17:30，共計16小時。			
授課師資	姓名	學歷	經歷	專長領域
	傅偉光	美國喬治亞大學化學系/博士	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檢驗室主任	實驗室品保品管、認證、食品檢驗分析
	陳禧瑩	國立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研究所/博士	拜寧生物科技公司總經理	生化工程、生物技術
	曾素香	國立台灣大學食品科技研究所/博士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研究檢驗組科長	食品化學分析
	陳石松	國立海洋大學食品科學系/博士	振泰檢驗科技公司副總經理	食品分析、重金屬微量分析、化妝品分析、有機重金屬物種分析
	谷文	淡江大學化學系/	利泓科技有限公司資深經理	食品與包材分析、重金屬分析、微波原理
	朱兆秀	美國亞歷桑那大學土壤與水環境科學/博士	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生物資源保存及研究中心研究員	分子生物、生物科技、微生物生產機能性物質開發、微生物計數與檢測、抗菌劑開發與功效驗證、土壤微生物、土壤肥料
費用	<p>實際參訓費用\$2,750元 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 80% (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補助\$2,200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\$550) 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 100%</p>			
退費辦法	<p>1.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核定訓練費用 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 1/3 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核定訓練費用 50%。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已逾訓練總時數 1/3 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2.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 (1)因故未開班、(2)未如期開班、(3)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 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 6 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 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			
說明事項	<p>1.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 24 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 歲(含)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 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 2 碼數字為 09 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			

<p>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</p>	<p>【中國化學會】 聯絡電話：02-27898573 聯絡人：錡小姐 傳真：02-26530440 電子郵件：ccswww@gate.sinica.edu.tw</p>
<p>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</p>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】 電話：02-89956399 分機 1375 林先生 網址：http://tkyhkm.wda.gov.tw/ 電子郵件：service2@wda.gov.tw 傳真：02-89956378</p>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

※上課地點附有冰溫熱開飲機，請學員自備水杯，不供應午餐，建請自行攜帶。